**服务费承诺书**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你方作为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国土卫星中心2025年第二批专业设备及软件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33-25171939）竞争性优选。我公司作为申请单位，承诺若在本项目中选，同意按下述规定向你方支付中选服务费。

1. 服务费金额：以中选价格为基数按照2%的费率计算服务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2. 付款期限：采购人自然资源部国土卫星遥感应用中心发出竞争性优选结果公告后或你方发出缴费通知后15日内。

若我单位未按前述期限支付中选服务费，你方有权提请采购人就我方提供不实承诺采取相应处罚措施。因前述事项发生争议，我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备注：

1.我方中选服务费发票开票信息（请准确、完整的填写）：

|  |  |  |
| --- | --- | --- |
| 栏 目 | 内 容 | |
| 开票单位全称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地址、电话 |  | |
| 开户行及账号 |  | |
|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  | |
| 发票种类 | 专用发票（ ） 普通发票（ ） | |
| 接收数电发票的手机号及邮箱地址 | 【填写手机号码】 | 【填写邮箱地址】 |

申请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